

國民健康署 戒菸服務通訊快報

(115 年 5 月)

壹、為提供民眾多元之戒菸選擇，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已於 115 年 2 月 10 日以國健教字第 1150760172 號公告修正「戒菸服務補助計畫」之戒菸輔助用藥品項與補助基準，增列藥品資訊如下：

健保署編碼	品名	成分含量 (每片, 顆, 支, 瓶)	補助額度 (單價: 元) (每片, 顆, 支, 瓶)	廠名
B029054100	Nicorette Lozenge 2mg 尼古清戒菸口含錠 2 毫克	Nicotine 2 mg	6	嘉安家護 股份有限 公司 Kenvue
B029055100	Nicorette Lozenge 4mg 尼古清戒菸口含錠 4 毫克	Nicotine 4 mg	8	

- 惟經洽詢藥品廠商，上述 2 項藥品預計於 115 年 8 月在台上市，請各戒菸服務合約機構於開立戒菸藥品前，務必先向藥品負責廠商確認供貨狀況，以確保服務流程順暢。

貳、有關醫事機構戒菸服務系統（以下簡稱 VPN 系統）之就醫資料藥物登錄注意事項，說明如下：

- 一、於 VPN 輸入藥物品項時，出現以下圖示，表示藥物品項重複輸入；如為相同藥物，請僅輸入一行，並將數量合併計算。

micss.hpa.gov.tw 顯示

存檔失敗，原因：違反 PRIMARY KEY 條件約束 "PK_CST_QS_CURE"。
無法在物件 "dbo.CST_QS_CURE" 中插入重複的索引鍵。重複的索引鍵
值是

陳述式已經結束。

確定

參、使用 VPN 辦理線上合約醫事人員異動申請時，如遭退件，請至系統查看退件原因，並重新上傳檔案後確認送出。查看退件原因之步驟如下：

戒菸者就醫資料管理作業
醫療院所資料維護作業

新簽約單位申請/查詢功能
合約醫事人員異動申請(附錄一)

醫療院所資料維護作業 / 合約醫事人員異動申請(附錄一)

合約醫事人員異動申請(附錄一)(※請詳閱以下注意事項※)

注意事項：
1、欲異動單位內戒菸服務人員，請點擊「附錄一申請單」進入填寫。
2、請備妥讀卡機及醫事機構卡，於送出資料時需進行驗證。
3、資料皆填寫送出完畢後，請耐心等待審核。
4、請善用「查詢」功能確認進度，如被審退，請依審退原因編輯後再送出。

醫事機構代碼

附錄一申請單 查詢...

查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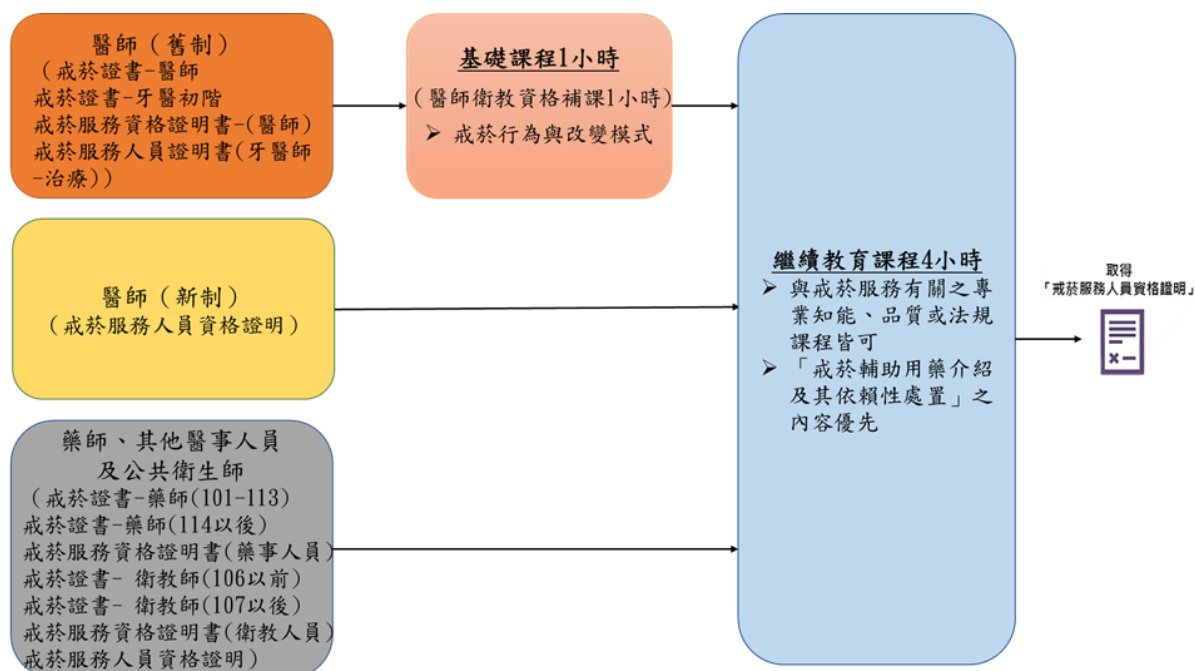
單」狀態已完成，不代表人員異動已完成，需以收到國民健康署正式公文通知為主※

送出內容	時間	狀態	審退原因	操作
附錄一申請單		退回須修正	新增人員請上傳專業人員證書(護理師證書) 專業人員證書：醫師證書、專科醫師證書、護理師證書、藥師證書、營養師證書、放射師證書...等負責人章蓋錯摺-	編輯

請注意檔案上傳內容

- 專業人員證書：醫師證書、專科醫師證書、護理師證書、藥師證書、營養師證書、放射師證書...等。
- 印鑑卡：大章為關防章，小章為負責人私章。

肆、提醒戒菸證書將於 115 年 12 月 31 日到期的學員，請於證書到期前至醫事人員戒菸服務訓練系統完成展延課程，並取得「戒菸服務人員資格證明」，說明如下：



註 1. 所有課程皆不限上課形式(線上/實體)，惟線上修課，應完整觀看課程教材(影片/簡報)、課程測驗及格並完成課程滿意度調查，全數課程修畢後，系統將於隔日自動發證。

註 2. 圖表整理自戒菸服務人員訓練系統「戒菸服務人員訓練流程圖」

(網址：<https://quitsmoking.hpa.gov.tw/web/CourseNote.aspx>)

註 3. 戒菸服務訓練系統網址(<https://quitsmoking.hpa.gov.tw/Web/Notice.aspx>)

伍、114 年 1-12 月戒菸服務概況

依健保署提供機構申報資料，分析資料區間自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14 年 12 月 31 日，機構及人員等執行戒菸服務概況如下：

一、特約機構數

統計至 114 年 12 月 31 日合約特約機構數共 2,837 間，實際執行特約機構數計 2,106 間，執行率為 74.23%。

表 1、114 年 1-12 月特約機構各層級戒菸服務合約及執行概況

層級別	合約特約機構數	執行特約機構數	執行率
醫學中心	25	25	100.00%
區域醫院	89	89	100.00%
地區醫院	204	178	87.25%
西醫診所	1,411	1,061	75.19%
衛生所	333	314	94.29%
牙科診所	141	28	19.86%
藥局	634	411	64.83%
合計	2,837	2,106	74.23%

二、醫事人員戒菸服務概況

統計至 114 年 12 月 31 日合約服務人員數共 11,803 人，實際執行人員數為 6,975 人，執行率為 59.09%。

表 2、114 年 1-12 月服務人員各層級/各職類戒菸服務合約及執行概況

層級別	合約服務人員數	執行服務人員數	執行率
醫學中心	1,935	772	39.90%
區域醫院	2,302	1,089	47.31%
地區醫院	2,093	1,001	47.83%
西醫診所	2,676	1,869	69.84%
衛生所	3,335	1,957	58.68%
牙科診所	141	30	21.28%
藥局	781	521	66.71%
合計 ^{*註}	11,803	6,975	59.09%

*註：因部分服務人員可能同時服務於不同層級之機構，故各層級人數加總可能大於合計人數。

三、戒菸服務量

統計至 114 年 12 月 31 日，用藥人次計 231,882 人次、衛教人次計 233,940 人次，平均每人給藥次數為 2.8 次、衛教次數為 2.2 次。

表 3、114 年 1-12 月各層級及服務人員用藥與衛教服務概況

項目別	用藥人次	衛教人次	平均每人給藥 次數(診次/人)	平均每人衛教 次數(診次/人)
醫學中心	19,202	42,071	2.1	1.9
區域醫院	32,075	43,042	2.4	1.7
地區醫院	24,548	30,008	2.4	1.8
西醫診所	82,129	36,897	2.9	2.8
衛生所	20,194	29,456	2.1	1.7
牙科診所	932	531	1.8	2.1
藥局	52,802	51,935	4.3	4.3
合計	231,882	233,940	2.8	2.2

根據本署委託研究指出，戒菸服務的使用率與戒菸成功率之間呈現顯著正相關，其中又以合併使用藥物與衛教療程的服務模式，其戒菸服務成效尤為明顯。同時接受藥物與衛教者，成功率較僅接受衛教者高出 63%。

建議各機構可依個案需求，除提供藥物治療外，亦應安排適當的衛教與後續追蹤，以提升個案成功戒菸的機率，進而強化整體戒菸服務的成效。

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委託戒菸治療與管理窗口

(115 年委託資拓宏宇國際股份有限公司辦理)

地址：103602 台北市大同區長安西路 289 號 5 樓

電話：(02)2351-0120

Line：<https://lin.ee/nDFWGkc>

網址：<https://ttc.hpa.gov.tw/>

本窗口 E-mail：ttc.hpa@gmail.com

